



中国认可
国际互认
检测
TESTING
CNAS L12307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样品名称: 果舒轻黑木耳露

委托单位: 广州果然生物医学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类型: 委托检验

广州市华测检测认证技术有限公司

Centre Testing International (Guangzhou) Co., Ltd.

www.cti-cert.com



验证码: V4NS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A2260298063101001C

第 2 页 共 5 页

样品信息	样品名称	果舒轻黑木耳露		CTI 样品编号	TS06070001
	样品批号	/		样品规格	300mL/瓶
	生产日期	2026/02/09		样品状态	完好
	样品数量	8 瓶		备注	/
	样品等级	/		样品商标	果舒轻
	生产商	/			
	生产商地址	/			
客户信息	委托单位	广州果然生物医学科技有限公司			
	委托单位地址	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国际企业孵化器 F 栋 1 楼 111 房			
检测信息	样品接收日期	2026 年 04 月 17 日	样品检测日期	2026 年 04 月 17 日 ~ 2026 年 04 月 29 日	
	检测项目	铅(以 Pb 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二氧化硫残留量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等 14 项			
	检测依据	GB 2760-202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,GB 710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,GB 5009.11-202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》等			
检测结论	<p>经检测, 所检项目中有标准指标的项目符合 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, GB 710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, 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 GB 2760-202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要求, 无标准指标的项目仅提供检测结果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检验检测专用章) 批准日期: 2026 年 04 月 30 日</p>				
备注	-----				



编制: 陈斯

审核: 刘瑞贞

批准: [Signature]

广州市华测检测认证技术有限公司

授权签字人: 庞恩
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博华一路 203 号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A2260298063101001C

第 3 页 共 5 页

检测结果:

序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检出限	标准要求	结论	检测方法
1	铅(以 Pb 计)	mg/kg	未检出	0.02	≤0.3	符合	GB 5009.12-2023 第二法
2	山梨酸及其钾盐 (以山梨酸计)	g/kg	未检出	0.005	≤0.5	符合	GB 5009.28-2016 第一法
3	二氧化硫残留量	g/kg	未检出	0.000001	不得使用	符合	GB 5009.34-2022 第一法
4	苯甲酸及其钠盐 (以苯甲酸计)	g/kg	未检出	0.005	≤1.0	符合	GB 5009.28-2016 第一法
5	脱氢乙酸及其钠盐 (以脱氢乙酸计)	g/kg	未检出	0.002	不得使用	符合	GB 5009.121-2016 第二法
6	菌落总数	CFU/mL	1#: <1 2#: <1 3#: <1 4#: <1 5#: <1	/	n=5,c=2,m=10 ² CFU/mL,M=10 ⁴ CFU/mL	符合	GB 4789.2-2022
7	大肠菌群	CFU/mL	1#: <1 2#: <1 3#: <1 4#: <1 5#: <1	/	n=5,c=2,m=1 CFU/mL,M=10 CFU/mL	符合	GB 4789.3-2025 第二法
8	霉菌	CFU/mL	<1	/	≤20	符合	GB 4789.15-2016 第一法
9	酵母	CFU/mL	<1	/	≤20	符合	GB 4789.15-2016 第一法
10	沙门氏菌	/25mL	1#: 未检出 2#: 未检出 3#: 未检出 4#: 未检出 5#: 未检出	/	n=5,c=0,m=0 /25mL	符合	GB 4789.4-2024
11	镉(以 Cd 计)	mg/kg	未检出	0.002	/	/	GB 5009.15-2023 第二法
12	无机砷(As 计)	mg/kg	未检出	0.02	/	/	GB 5009.11-2024 第二篇 第一法
13	米酵菌酸	μg/kg	未检出	1	/	/	GB 5009.189-2023 第二法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A2260298063101001C

第 4 页 共 5 页

检测结果:

序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检出限	标准要求	结论	检测方法
14	金黄色葡萄球菌	CFU/mL	1#: <1 2#: <1 3#: <1 4#: <1 5#: <1	/	/	/	GB 4789.10-2016 第二法
以下空白							

备注:

1. 采样方案系数:
 n: 同一批次产品应采集的样品件数
 c: 最大可允许超出 m 值的样品数
 m: 微生物指标可接受水平限量值(三级采样方案)或最高安全限量值(二级采样方案)
 M: 微生物指标的最高安全限量值。
2. 按照二级采样方案设定的指标, 在 n 个样品中, 允许有 ≤c 个样品其相应微生物指标检验值大于 m 值。
3. 按照三级采样方案设定的指标, 在 n 个样品中, 允许全部样品中相应微生物指标检验值小于或等于 m 值; 允许有 ≤c 个样品其相应微生物指标检验值在 m 值和 M 值之间; 不允许有样品相应微生物指标检验值大于 M 值。

章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A2260298063101001C

第 5 页 共 5 页

样品图片



声明:

1. 报告无批准人签字、检验检测专用章及报告骑缝章, 或经涂改, 以及复印报告未加盖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均视作无效。
2. 未经本公司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3. 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,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受检样品负责。
4. 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。
5. 如果对检测结果有异议, 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, 逾期不予受理。
6. 扫描报告首页二维码, 或登陆官方网站 <https://mycti.cti-cert.com> 输入报告编号和报告首页验证码, 即可查询报告真伪; 如有疑问, 请联系邮箱: fdd.checkreport@cti-cert.com。

*** 报告结束 ***

依据客户要求对以下项目作出说明。详见下表。					
序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检出限	检测方法
1	黄曲霉毒素 B ₁	μg/kg	未检出	0.03	GB 5009.22-2016 第三法
2	铜绿假单胞 菌	CFU/250 mL	1#: 未检出 2#: 未检出 3#: 未检出 4#: 未检出 5#: 未检出	/	GB 8538-2022 57

- 备注：
1. 以上检测项目因无法取得资质认定，仅供科研、教学、企业内部质量控制、企业产品研发等目的使用。
 2. 以上内容是对 A2260298063101001C 的附加说明。